

【新生盃、系際盃球賽】標準作業程序

所屬單位	學生事務處體育室	承辦人	賴文璇
法令依據	日期		
會辦單位 體育室及 體協會	<p align="center"><<作業流程圖>> 新生盃、系際盃球類比賽作業流程</p> <pre> graph TD A[由體協會擬定競賽規程草案、經費概算送本室審核(比賽 35 天前)] --> B[將競賽規程、報名表及選手保證書發至各系學會轉交各班體委並公佈於體育室網頁上(比賽 30 天前)] B --> C[受理報名(比賽 20 天前)] C --> D[整理報名資料(報名表及選手保證書)及登記長官時間(比賽 15 天前)] D --> E[抽籤、編排賽程及秩序冊(比賽 10 天前)] E --> F[確定開幕貴賓日期時間] E --> G[檢錄單、記錄單、紅布條製作、器材準備(桌子、椅子、碼錶、哨子)及請購相關物品(比賽前 7 天)] F --> H[秩序冊定稿(秩序冊校稿後送主任及學務處秘書核定後送印)(比賽 7 天前)] G --> H H --> I[當天場地佈置(紅布條、麥克風、桌椅)] I --> J[開幕典禮] J --> K[執行比賽] K --> L[頒獎(當天或另選公開場合頒發)] L --> M[辦理經費核銷, 整理資料存檔] M --> N[召開新生盃、系際盃檢討會] </pre>		<<作業期限>>
作業注意事項			
使用表單文件	外部申請者所需之表單文件	內部使用之表單文件	